
趙豐田撰

晚清五十年經濟思想史

序

咸豐庚申變後，憂國者感於時勢阡危，經世思想，殆無不集中於富強問題。而富強之道，標在政治，本在經濟，故經濟思想尤爲當時維新運動之根本焉。茲書之作，目的即在將晚清五十年來之經濟思想，加以有系統之說明，起咸豐十一年（公曆一八六一），迄宣統三年（公曆一九一一）。當時士大夫蒿目時艱，莫不爭抒所見，其著書立說者，何可勝數？一一備舉而細論之，勢所難周，惟有選其重要者十餘家以爲代表而已。

晚清言富強者，馮桂芬實開風氣之先。校邠廬抗讓成於咸豐十年，凡所主張幾可爲咸同兩朝士大夫之代表，後起諸家多受其影響焉。繼馮氏而起者，光緒中葉以前，首推薛福成馬建忠黃遵憲鄭觀應湯壽潛邵作舟諸家。薛馬黃三氏，深於國學，又皆嘗遊歷外國，故其議論，頗爲當世所重；鄭湯邵三氏，所處之時代相同，復皆以危言之作名於時。光緒中葉以後之經濟思想，可以陳燾何啟胡禮垣嚴復張之洞張謇康有爲梁啟超爲代表。陳燾著有庸書及續富國策，在當時頗以經世之學負重名。嚴復爲譯界之前鋒，嘗譯亞丹斯密經濟名著原富一書，受西洋經濟思想之影響最深。張謇爲實業界巨擘，著成效之建設甚多。張之洞爲清末大吏，著勸學篇，其思想及見解頗得一部分士大夫之同情。何啟胡禮垣兩氏，常居外國社會中，受西洋思想之薰陶甚久，其言論思想頗能影響南方一部分人士。而康有爲梁啟超爲憲政黨之領袖，其思想及言論所代表之人數爲尤多矣。此本書所以選錄諸家之原因也。以上諸家，

皆具有系統之思想，爲積極建設之議論，凡關經濟財政各端，莫不在研討講求之列。此外，其專於一問題有深刻研究精闢議論者，亦擇要述之。至持論相反者，雖亦不乏知名之士，要皆囿於舊聞，蔽於積習，立論既多偏激，影響復甚微小，而又枝枝節節以道之，不能成一家言，故弗及焉。

治思想史者，爲敘述便利計，多就思想性質、異同，分爲若干學派。惟晚清思想，除立憲革命兩黨之政治見解有迥然不同者外，其餘殊少異趣。各家所擬解決之問題既完全相同，其參用之理論及方法亦相差甚少，故分派研究，實不可能。復次，當時經濟思想，亦不能與西洋經濟思想相比擬。蓋其時西洋經濟思想，已因社會經濟之發達，日臻完密，而我國則以時代關係，所取給於西洋者，不過一鱗半爪，六部仍係中國所固有者也。故本書僅就各家思想範圍，分爲國民經濟及國家經濟二篇分述之。每篇復分爲若干章，仍略去各作家時代或其著述完成之先後爲次焉。

晚清維新運動史之研究，現今尙在萌芽，本書之作，實屬草創。自脫稿後，迄今一年。近以研究院院長陸志韋師之允許，得由哈佛燕京學社印行，獎掖盛意，殊可感已。

本書之作，方法體例，洪煥蓮師實指導之，鄧文如師、張孟劬師，亦復先後頻加指示；而自起草至脫稿，又嘗逐篇與齊致中先生討論，蒙其指正修訂之處甚多。迨付印之際，蕭篠珊先生復爲審閱訂正，使底厥成。統誌於此，敬表謝忱。惟全書內容，恐尙有舛繆舛誤未盡去者，則惟豐田當負其責也。

民國二十八年八月六日

晚清五十年經濟思想史

目 錄

序

前篇 晚清經濟狀況	1
上篇 國民經濟改良諸說	19
第一章 農本說	19
第二章 開礦說	41
第三章 勸工說	56
第四章 重商說	88
第五章 改良交通說	147
下篇 國家經濟改良諸說	182
第六章 除弊政說	182
第七章 崇儉約說	216
第八章 增歲入說	243
第九章 厚俸祿說	286
第十章 行預算說	293
後篇 附論	301
第十一章 康有爲之經濟理想	301
第十二章 晚清經濟思想之來源	305
結論	315
附引用及參考書目	317

晚清五十年經濟思想史

前篇 晚清經濟狀況

晚清五十年政治經濟思想之中心，可一言以蔽之曰，求富強而已。薛福成籌洋務議變法篇有云：‘夫黃帝太公皆聖人也，其治天下國家，豈僅事富強哉！而既施於鄰敵之間，則富強之術，有所不能廢。’¹又張之洞勸學篇同心篇中有云：‘今日時局，惟以激發忠愛，講求富強，尊朝廷，衛社稷，爲第一義。’²蓋我國自道光中葉以後，鴉片輸入激增，紋銀漏卮日甚，國家始漸患貧。自咸豐末年以後，洪楊未定，盜亂繼起，更復一再失敗於英法，至於敵陷京師，六飛北狩，國家始漸患弱。此清季中西大通以來政治經濟之環境有以致之，非偶然也。善夫陳熾自序其續富國策之言曰：‘續富國策何爲而作也？曰，爲救中國之貧弱而作也。’³此所以晚清咸同以後，多數士大夫之思想皆以講求富強爲第一事也。雖然‘治國以富強爲本，而求強以致富爲先。’⁴惟欲求強，必先致富，故富國爲強兵之本，理財居施政之先。嘗讀晚清士夫論議，每歎其於富強之術，變法

1. 薛江舞麟（研農全集，光緒十三年刻本）葉48a.

2. 勸學篇（光緒二十四年浙江省重刊本）上/3b.

3. 續富國策（西政叢書，光緒二十三年慎記書莊石印本）1/1a.

4. 馬建忠通可齊記（通可齊記，光緒二十四年上海華英書館校本）富民說1/1a.

之道，須能籌之熟，謀之忠，而論之切也。雖其間不必皆能探得本原，發揮盡致，然固皆法良意美，有裨於國家，惜當國者終未能見用也。茲篇之作，專述諸家經濟思想。而思想固為舉措設施之母，環境實為產生思想之因，爰先略述晚清經濟狀況，藉以見其時之背景焉。

有清一代國家之經濟，道光以前，中西猶未大通，其性質尚係閉關自守，自足自給。⁵（康熙時庫儲至四千萬，乾隆盛七千萬，故能普免錢糧。乾嘉以後，財政支絀，皆用兵所耗。）故各朝歲計情形，始終不甚懸殊，即整個國民經濟，亦前後無大差異。惟自道光中葉以後，因紋銀漏卮日鉅，遂有嚴禁鴉片之舉，因而有中英第一次戰役。戰敗而後，鴉片之輸入，有增無減，而又賠款割地，開埠通商，閉關之勢既破，漏卮之害益深，利權外溢，操縱由人，國計民生，遭非昔比矣。加以兵敗於外，亂釀於內，合髮捻回疆諸役，其損耗國家社會經濟，不可以數計，時論謂為五千年來一大變局。咸同以後，新政所費尤多，故海關釐金等收入增加不少，而患貧尤甚，不得不事搜括。此中國維新運動發生之背景，亦晚清士大夫之經濟思想以講求富強為中心之大原也。茲就（一）歷史背景，（二）一般經濟狀況，（三）國計民生三端，說明該時期之經濟狀況如下。

（一）歷史背景 我國自秦漢以迄有清，始終為專制政體，且

5. 近代中西之大通，自當以南京條約為始。是時以前，中國對外之貿易，既無條約之拘束，亦無絕對之需要，惟據自我，無待外求，故謂為閉關自守，自足自給。反之，南京條約以後，外人既有條約之根據，復有稅則之保障，故貿易之發展，一日千里；而中國則門戶洞開，經濟日耗，既不能閉關以拒彼之來，亦不能自足以自養其生矣。

自有史以來，即以漢民族爲中心，四周小邦，皆係文化落後之民族，故數千年來之環境，皆所以造成所謂大一統國家之地位者也。惟其爲大一統之國家，故其立國方針，以長治久安爲要圖，以富國強兵爲大忌，尙率由而重改作，貴述古而薄謀新。⁶ 惟其爲始終一貫之專制政體，故其政治精神，先三綱而後五倫，⁷ 利柔訓而惡齷齪，務防弊而少興利。於理財則崇本而抑末，務節流而不急開源，戒進取，敦止足，要在使民無凍餒而有以劑豐歉，供租稅而已。⁸ 凡此諸端，愈演愈厲，至晚清而極。以故數千年來之農業社會，變遷甚緩。土地日闢，而人民不被其利；民日加多，而國家無以爲用。而泰西各國，自工業革命發生後，由農業經濟時代，一躍而至工業經濟時代。⁹ 以一古老農業經濟時代之中國，與新興工業經濟時代之泰西諸國相遇，宜其無往而不爲人役也。

6. 嚴復上今上皇帝萬言書（嚴氏叢刊，光緒二十七年南昌讀有用書之齋校印本）案9a-b。

7. 三綱之說出於禮緯，皆僞託以誦其君者也。歷代君主以其有利於我而足以制其民也，故每推重之，尊崇之。而五倫之說，以親義序別信爲旨歸，言尊卑先後而已，而尊卑先後，尙可謂本之於天，本之於天者公也，故專制君主多棄而不取（參何啓胡禮似勸學篇書後〔新政叢書，光緒二十七年格致新報館鉛印本〕明綱篇）。

8. 上今上皇帝萬言書案9b。

9. 社會經濟史家每就人類生產或獲得物品之程序，分人類歷史爲漁獵、畜牧、農業、小手工業或商業、及工業等數時代。然此不過大概言之耳，蓋人類歷史之演進，係循序漸進，非可斷爲截然不同之時代也。故晚清時期之中國，可謂爲農業時代之國家，然不可遽謂絕無小手工業或商業也。反之，彼時之泰西各國，固可謂已渡入工業時代，然亦不可遽謂彼之小手工業或商業已全絕跡也。本文每以中國爲農業時代之國家與泰西列強爲工業或工商業時代之國家對言，亦大概言之也。

(二)一般經濟狀況 此間所謂一般經濟狀況者，就農、礦、工、商、交通諸端而言也。關於農業方面，因中國自古以農立國，故歷代皆視農事為國家要政。特以尚居農業經濟時代，其規模組織既甚簡陋，其生產技術亦較幼稚，田制、農具、遺種、施肥及生產方法諸端，均為時代所限。自泰西工商潮流傳入中國以後，國中雖仍多持農本論者，其在國家及人民經濟上之首要地位，則已見動搖。昔時農民在百業中佔最大多數，田賦為國家歲入之最大來源。至是農夫日以貧困，至於轉徙逃亡，而國家歲入轉以關稅釐金為大宗。然農固非可廢也，惟與泰西各先進國之農業相較，非盡量開闢發展，則無以自存。故是時持論，亦不乏主採西法用機器者。但農礦工商諸端中，農事之變通發展為最難，故晚清五十年中農事方面之設施，毫無顯著之進步。

礦業一項，是時國人言富強者，以之與農工商並重。¹⁰ 惟在往昔，除供鼓鑄用具外，從未視為富國要政，故歷朝多持封禁政策。有清鑑明季礦稅之弊，封禁尤嚴，直至中英鴉片之役，始有倡開礦助餉之說者。¹¹ 咸同以後，礦利富國之說，始漸普遍，甲午以後，士大夫莫不爭言開礦矣。迨戊戌變法時期，國家且特設礦務鐵路總局以統之，蓋是時朝野均視礦務為富國要

10. 陳鳳嶺富國策自叙有云：「若生財之道，則必地上本無是物，人間本無是財，而今忽有之。農也，礦也，工也，商也，為華民廣一分生計，即為薄海塞一分漏卮，為閭閻開一分利源，即為國家多一分賦稅，為中國增一分物產，即為外國減一分利權，此伊古聖王生聚食寡為疾用舒之大道也。」（原書1/1b）

11. 徐壽祿本論自叙：「辛丑之夏，寇犯廣州，御史某請開礦助餉，請者或信其說之不行，愚以為國用之不足，非銀少也，特銀以為用之弊也，擬上陳開礦封事。」（載葛世澐皇朝經世文獻編〔光緒十七年，成百宋齋印本〕24/1b）

政矣。然綜觀晚清數十年開礦之經過，除漠河之金，開平萍鄉之煤，大冶之鐵，尚有所獲外，其他各處，實少成效，殆由於優良技師之缺乏，與夫開採技術及器械之簡陋，而未知開礦之困難，辦理未善，期望過奢，亦其一端也。

農業國家之工業，不過小手工業而已。泰西各國，自經工業革命後，勢力東漸，特其精良之軍械，叩關而入，故中國之仿行西法，以軍事工業為最先。福州之船政局，上海之製造局，漢陽之鐵廠，皆所以改進軍械者也。其他新興之工業，除紗廠之類外，為數甚少。蓋以一農業時代之國家初與工商業已甚發達之國家相遇，即政府獎勵鼓吹於上，人民努力於下，欲其工業逐漸發達，亦非短時期所可實現，況政府既無心力及此，人民亦無力無學克勝其任，而外國壓迫抵制，乃無往而不售其技矣。

‘崇本抑末’重農賤商，中國歷代之傳統政策也。內地商業及與藩屬間之貿易無論矣，即明末以來與泰西各國之通商，政府初亦未視為有關國計之政，特示懷柔羈縻之意而已。乃自道光中葉以來，因大量鴉片之輸入，發生紋銀外流之恐慌。鴉片戰爭以後，門戶洞開，各國既獲自由通商，稅則更復載在條約，遂開喪權失利之端。乙未和約以後，外輪徧行內河，通商口岸及城邑皆准洋商設廠製造，不收進口稅，但收出口半稅，於是華商乃盡為洋商役，非徒不能與之競爭，即什一之利亦惟拾洋人之棄餘而已。於是國家歲受漏卮之害，萬民日感貧困之苦。國人鑑於外國商業之盛，多由於其政府之獎勵提倡，人民之孜孜從事以及其組織之完備，商學之發達，故是時國中維新士夫爭言重商，凡輪船、公司、商部、商會、商學、賽珍

會諸端，莫不在提倡振興之列。且國家已多仿行，如招商局也，南北洋通商大臣也，商部也，然結果直迄清末，商務未見振興，國富使舊外流，成效殊不足觀。

中國往昔無近代之交通利器，自晚清中西大通以來，實遍處此，始漸仿行其法。輪船也，鐵路也，電報也，郵政也，凡茲諸端，皆中國昔時所絕無，而泰西時方盛行以爲大利者也。然嘗試行之初，且阻議橫生，幾敗垂成，甚矣興利創新之不易也。中國之仿行以上各事，以輪船爲最先，至特設招商一局以任其事。電報之創設，初由商辦，實具軍事目的。鐵路郵政兩端，創議於光緒初年，組成於中葉以後，其利國便民，爲利最大，在晚清新興事業中，其成效有助國計民生者，惟此兩端。宣統初，郵傳部計路之通車者逾萬里，綫之通電者九萬餘里，局之通郵者四千餘處。¹²而鐵路一事，大利所在，不獨爲外人競爭投資之場，更復爲政府與人民相持不下之事。宣統末年，因聽盛宣懷鄭孝胥之言，遂定鐵路國有之策，致激民變，清社遂屋矣。

(三)國計民生 至於國家財政及民生狀況，則晚清國家財政，其最應注意者，約有三端：一曰度支狀況，二曰對外貿易之漏卮，三曰賠款與借債。晚清數朝之度支情形，有二特徵焉，其一爲歲計數目較以前各朝之激增，其二爲歲出歲入之不能相抵。誠持晚清各朝歲計數目與以前各朝相較，其激增之現象，殊可駭人。如順治朝歲計情形，若以九年數目爲例，則歲入除米麥豆之征本色者外，合地丁鹽課關稅等款爲數二千四

12. 趙爾巽（主修）等清史稿（民國十六年刊本）交通志序實1a。

百三十八萬餘兩，歲出合諸路兵餉，王公官俸，及各省留支驛站等費爲數一千八百餘萬兩。¹³ 經康熙雍正兩朝，至乾隆三十一年，爲時約百年之久，其歲入總數僅增至四千數百餘萬，歲出總數亦僅增至三千數百餘萬而已。¹⁴ 自是直至道光之季，歲出歲入之數，因守乾隆例定之舊，且各有所減（關稅收入則大增于舊）特軍需河工賑務賠款之用，及歷次事例之開，楚商等報效，修河工料之攤征等，凡爲不時之入與供不時之出者，爲數均鉅而已。¹⁵ 凡此皆前所以謂道光以前各朝歲計情形不甚懸殊者也。

咸同兩朝例定歲出入數目，無確數可考，但以意度之，是時整個歲計情形當較以前倍增，蓋其時連年用兵，波及全國，即軍費一項，當已可觀。光緒十年戶部奏更定歲出歲入，以光緒七年一年詳細冊底爲據。而是年歲入總數，除去蠲緩未完各數，通計共收銀八千二百三十四萬九千餘兩，歲出總數，除去欠發未報各數，通計實出共支銀七千八百十七萬一千餘兩，而錢收糧收錢支糧支，尙未計入。¹⁶ 至光緒三十四年，以各省所報歲出入冊計之，爲數均達兩萬萬以上矣。¹⁷ 宣統二年，度支部奏試辦宣統三年預算，計歲入總數爲二萬九千六百九十六萬二千七百兩有奇，歲出總數爲三萬三千八百六十五萬兩有奇，¹⁸ 較清初順治朝之歲計數目逾十倍。且此種數目，不過示其大概，非歲出歲入之實數。蓋乾隆以後，既守所謂例定之

13. 參清史稿食貨志6/15a.

14. 參同書食貨志6/19b.

15. 參同書食貨志6/19b-20a.

16. 參同書食貨志6/20a-b.

17. 參吳廷燾清財政考略（民國三年鉛印本）葉24a.

18. 參清史稿食貨志6/22a-23a.

歲出歲入，而未入歲計數之錢糧收支及所謂不時之入出與夫宮廷之私費等，合之爲數當必甚鉅。此晚清各朝歲計出入數目激增情形之大概也。

至於歲出歲入不能相抵之情形，據上列數字以觀，似僅以宣統二年預算案所列數字爲然，其實不僅此也。光緒十年戶部有奏陳開源節流疏一摺，中有云：「髮捻平後，西路海防兩處用尤浩繁，一歲所入，不足供一歲之出，又十五六年矣。」¹⁹然則自同治六七年以後，一歲所入已不能抵一歲之出矣。且不止此也，何則？平定髮捻時期，尙有二次英法聯軍之役，即軍費一項，當亦較髮捻平後爲倍蓰矣。特以前多籌之於地方，今則取之於戶部而已。則晚清歲計出入數目之不能相抵，直可謂自咸豐初年已然，不待宣統二年之預算冊始見其然也。況政府歲計出入數目之非實際國用全數，前已言之，而欲得是時整個國家歲計之真實情狀，必於數字外別就事實求之乎？且所謂入不抵出者，非必僅以歲出之數字高於歲入之數字爲斷也。凡一國之歲計，屢增不正常支出之項，乏正常收入之項，而政府又不得不搜括羅掘，補苴彌縫以求數字上之適合，而實際歲出歲入適甚懸殊如晚清歲計情形者，皆可作如是解也。此外關於歲計情形尙有一事應特別注意者，即中國歷代歲計，莫不守量入爲出之原則，惟自晚清以來，始變而爲量出爲入焉。惟此種量出爲入之現象，非因政府採近代理財之原則對國家之施政持進步主義而發生者也，乃政府因費用浩繁，不得不從事搜括羅掘以赴之耳，即此已可見晚清財政困難狀況

19. 載慈禧 皇朝經世文編 26/1a.

之一般矣。

清代之對外貿易，道光十年以前，非徒未見漏卮，且極有利於我。²⁰ 惟自嘉慶中葉以後，鴉片之輸入遞增。至道光朝，其勢益速，較以前各朝之數量，不啻什百倍。²¹ 於是中國遂失對外貿易上之優勢，²² 而發生紋銀外流之恐慌矣。道光十八年，鴻臚寺卿黃爵滋因見鴉片漏卮益甚，首發嚴禁之議，至謂僅廣東一口，歲漏銀三千餘萬兩。²³ 以中國有用之財，填海外無窮之壑，²⁴

20. 參 See, Chong-su, *The Foreign Trade of China* (New York, 1919), pp. 134-135.

此當指西歷一八三〇（道光十年）以前，貿易上之均衡（Balance of Trade）始終有利於中國，洋商至不得不輸入大批現銀，以購中國茶絲各貨出口。自十八世紀之初至一八三〇年，此百三十年中，現銀之輸入廣州者，為數不下九千萬至萬萬兩。

21. 李圭鴉片事略（民國二十年，北平圖書館印本）：「初，鴉片以藥材入中國，康熙十年以前，歲不過數千箱。乾隆三十年前，每年尚僅二三百箱。乾嘉之際，吸食者漸多，則不過千箱。道光初年已過四千箱，十二年多至二萬三千六百餘箱。」（原書上/27a.）又 See, *Foreign Trade of China*, p. 132. 自一八〇一（嘉慶六年）至一八一—（十六年），平均每年鴉片輸入之數量為四千零十六箱。自一八一—至一八二—（道光元年），平均每年為四千四百九十四箱。自一八二—至一八二八（道光八年），平均每年為八千零四十三箱。自一八二八至一八三五（道光十五年），平均每年為一萬八千八百三十五箱。自一八三五至一八三九（道光十九年），平均每年為三萬箱。

22. 參 See, *Foreign Trade of China*, p. 135. 是否謂因大量鴉片之輸入，西人不獨得以平衡對華之貿易，且自一八三一年（道光十一年）起，前此之現銀輸入中國一變而為紋銀流出外洋。

23. 參黃爵滋請嚴禁鴉片摺 該摺謂道光三年以前，每歲漏銀不過數百萬兩。自三年至十一年，歲漏銀一千七八百萬兩。自十一年至十四年，歲漏銀二千餘萬兩。自十四年至十八年，歲漏銀至三千萬兩。此外（案以上僅指廣東一口）福建江蘇山東天津各海口，合之亦數千萬兩。（籌辦夷務始末〔民國十八年，故宮博物院影印本〕道光朝 2/5a-b.）

24. 同上黃爵滋，夷務始末 2/5b.

況內地脂膏，年年如此剝喪，豈堪設想。²⁵ 故當時朝野譁然，莫不主採嚴禁政策。林則徐議尤直切，至謂「若猶泄泄視之，是使數十年後，中原幾無可以禦敵之兵，且無可以充餉之銀」。²⁶ 惜締結和約之時，主其事者愚昧庸懦，約中雖未言及鴉片問題，而其實已經默許，故以後鴉片之輸入，繼續增高，²⁷ 爲害益烈，直至光緒初年，輸入數量始逐漸下減。²⁸ 此數十年中，其損耗於國家社會經濟者，亦至鉅矣。

中國對外貿易上之漏卮，初期在鴉片，其後則在一般之貿易。而一般之貿易中，以棉貨爲大宗，且常居進口貨中之第一位，蓋鴉片貿易衰落後代之而興者也。²⁹ 棉貨而外，是時進出口貨之種類，均較以前大增。至宣統元年，進口貨中除棉貨佔百分之二十六，鴉片僅佔百分之十二外，百萬兩以上之進口貨至三十五項之多。而出口貨中除絲佔百分之二十一，茶佔百分之九，棉花與豆產品各佔百分之八外，其他百萬兩以上之

25. 林則徐重禁煙片，林文忠公政書（家刻本）乙集湖廣奏稿 5/12a.

26. 同上 5/14b.

27. 參 See, *Foreign Trade of China*, p. 168. 此書言鴉片之輸入，於一八三八（道光十八）年，爲二萬六百十九箱。至一八五〇（道光三十）年，乃增至五萬箱。至一八六〇（咸豐十）年，更增至八萬五千箱。

28. 參 Oweu, David Edward, *British Opium Policy in China and India* (New Haven, 1934), p. 265. 此書謂自一八七五至一八八五（光緒元年至十一年）十年期中，印度鴉片之輸入，仍以平均每年較以前十年歲增五千箱之數保持其在中國進口貨物中之絕大地位。但自此時期之末起，即已逐漸衰落，而此後獲厚利者，非律藥乃土藥矣。案：此後印度鴉片貿易之所以衰落，中國土藥日見盛行實一最大原因。此外武昌幹氏於其中國國際貿易史（民國十七年，商務印書館初版本）中謂中印兩國政府重課鴉片釐金，至成本加重，不能支持（參原書頁151）亦係一說，可供參考。

29. 參中國國際貿易史頁151.

出口貨亦達三十三種之多。³⁰ 此就貨物種類增進之現象而言也。若就貿易貨值增進之情形言之，尤可見中國此時期對外貿易繼續增高之現象焉。同治三年，我國海關始發表貿易報告，而是年進口貨值爲五一，二九三，五七八兩，出口貨值爲五四，〇〇六，五〇九兩，進出口貿易合計爲一〇五，三〇〇，〇八七兩。至宣統三年，則進口貨值爲四七一，五〇三，九四三兩，出口貨值爲三七七，三三八，一六六兩，進出口貿易合計爲八四八，八四二，一〇九兩。³¹ 則不足五十年間之貿易，其進口貨值乃增至九倍餘，出口貨值至七倍餘，進出口合計至八倍餘，可謂速矣。而此五十年間之貿易，除同治三年、十一年、十二年、十三年及光緒元年二年等六年少有出超外，其餘皆爲入超之年，此所以中國對外貿易愈發達，其國家國民經濟愈受損耗者也。不寧惟是，中國歷來對外之貿易，爲‘被動的貿易’而非‘主動的貿易’，³² 而出口貨多係原料品，進口貨多係工業製造品，此自係‘次殖民地’國家受‘資本帝國主義’國家侵略剝削而不能避免之現象，然亦即晚清數十年對外貿易漏卮之所在也。

賠款與借債本非聯屬之名詞，惟在晚清則如是。蓋彼時國家每遇賠款，幾於全從借債籌措。清季對外賠款，始於道光壬寅江寧之約，爲數二千一百萬兩。咸豐庚申之約，一千六百萬兩。光緒辛巳伊犁之約，六百餘萬兩。乙未中日之約，併遼東歸地，二萬三千萬兩。至辛丑公約，賠款四萬五千萬兩而幅。³³ 其中以乙未辛丑兩項爲最鉅，而亦惟籌借並償還該兩項賠款

30. 參武垣幹中國國際貿易概論（民國十九年，商務印書館初版本）頁3。

31. 參中國國際貿易概論頁6附六十年來中國對外貿易總表。

32. 參同書頁14。

33. 參清史稿食貨志6/25a。

之事爲最難也。

借債一事，爲中國從來所未有。同治以前，邊釐常起，然所謂賠給兵費者，至多不過千餘萬兩，中國之力，猶足以給。惟自中日事起，軍費浩繁，首有匯豐銀行三千餘萬兩之借款。戰敗而後，賠款之鉅，至二萬萬兩，合以贖還遼東之費，實二萬三千萬兩。政府點金乏術，止有借債一途。綜計自光緒二十一年至二十四年，政府以償日本賠款向英國匯豐銀行、麥加利銀行、法國瑞記銀行、法國政府（俄國介紹作保）及英德日三國，前後共借約合英金四千九百萬鎊，合華銀三萬五千萬兩。而以上各債大率以關稅爲抵押，並以所入供償還之担保。而以是時關稅所入，除以一成爲該關行政經費外，其餘九成盡作償還新舊各債之用，僅略相抵而已。迨辛丑和約，又驟增四萬五千萬兩之鉅款，合以前各債，每年須償六七千萬兩之鉅款者四十年。合前後債本（新債四百五十萬兩，舊債約三百二十萬兩）約七百兆兩而強，而其債息乃達九百兆兩而弱；新舊本息鎊虧合算，則應償出者蓋在二千兆兩內外矣。³⁴其情形之嚴重如此，此就外債而言也。至於內債，光緒二十年八月有息借商款之舉，二十三年間有昭信股票之發行。三十年以後有直隸袁世凱鄂督陳夔龍皖撫宋家寶等先後創行之直隸湖北安徽各省公債。此外郵傳部辦京漢贖路公債，農工商部辦勸業富農公債。³⁵凡此諸

34. 冬梁啓超中國國債史，載欽定四庫全書（民國二十五年，中華書局印）第集之二十五頁1-28。按：庚子賠款，民國後以中國參加歐戰，業經取銷，並逐漸退還已償之數，茲錄之以見晚清財政狀況而已。

35. 冬梁啓超論直隸湖北安徽之地方公債 載欽定四庫全書文集之二十一頁93-96。

端，雖其性質不一，且皆未有圓滿之結果，而國家財政窘迫及政府搜括無術之情形於此可見。此晚清數朝賠款借債之大較也。

夫國家財政之所以支絀，道光中葉以前，大抵由於河工兵餉之費用。而咸豐以後，乃大衰耗於對外之通商、賠款、借債、軍費諸端，此中國從古所未有者也。歲計之大增，對外貿易之漏卮，賠款借債之損耗，皆影響晚清國計之大端也。此外如軍需、河工、賑務各費，虛耗、陋規、中飽諸端，或已入歲計之中，或未列度支之內，實亦皆直接間接影響國計盈虧之要件也。至如中央與地方財政之關係以及二者之詳細狀況，因為篇幅所限，不能詳及。以上僅就有關中央財政諸大端略述梗概，以見一斑而已。

關於民生狀況，其影響最大者，水旱疾疫等天災而外，有三端焉：一曰戰亂，二曰捐稅，三曰官吏之剝削。道光中英鴉片戰役而後，至咸豐初太平役起，捻回諸亂繼之，間以英法聯軍兩役，迄同治之末，凡二十年，戰亂徧天下，人民生命財產所受之損失不可以數計，此空前之浩劫也。同治元年，曾國藩派員督辦粵釐疏中述及戰區民生狀況云：「竊臣維東南寇氛蔓延日久，皖南池寧二府，十室九空，人爭相食。皖北廬鳳等處，白骨蔽野，田地荒蕪，蘇浙兩省，蹂躪亦復相類，生民之塗炭深矣。」³⁶曾氏身在戎行，出入各地，其所記述，當非虛語。雖所言僅及東南數省，其他戰亂波及各省分之民生狀況，殆亦相去不遠。降及光緒，復有甲申甲午庚子對外諸役，其戰亂範圍雖未波及

36. 李鴻章經世文叢編24/7a-b.